

律政司副司长在 2025 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周开幕式致辞（只有中文）（附图）

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长张国钧博士今日（十月十六日）在 2025 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周开幕式的致辞：

尊敬的刘小明省长（海南省省长）、武增副部长（司法部副部长）、各位嘉宾、各位领导：

大家早上好。感谢邀请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参与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周盛事。

万众期待，海南自由贸易港将启动全岛封关运作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》明确海南自贸港要推进制度创新，建立更为灵活高效的法律法规体系，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、便利化。我希望就这一政策目标，香港可以为海南自贸港建设，贡献三点经验。

第一，是香港与国际接轨的经贸规则以及创新性立法实践。

在「一国两制」下，香港是国家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，也是全世界唯一实行中英双语普通法制度的地区。作为全球最自由经济体，香港的民商事法律与国际规则相符，为国际商业社会熟悉和信赖。

同时，香港也在前沿立法实践上守正创新。例如，今年八月实施的《稳定币条例》，正好为虚拟资产活动建立监管框架。

香港熟悉国际经贸规则，可以为海南自贸港构建与国际接轨的法律法规体系，提供有益参考。

第二，是香港在规则对接方面的实践经验。

香港与广东，以及澳门特别行政区一直紧密合作，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内规则对接。「港资港法」和「港资港仲裁」就是其中两项新措施，允许在内地设立的港资企业，包括海外投资者设立的港资企业，在商事合同中约定香港法律作为合同适用法，或者选择香港作为仲裁地。

有关措施深受海内外商界欢迎。在中央支持下，两项「港资」措施在今年二月扩展至更大的适用范围。我们很乐意就规则对接工作共享经验，也会积极探索琼港两地适用类似的「港资」措施。

第三，是香港的法律人才队伍以及能力建设经验。

海南自贸港在建设的过程中，离不开法律专业人才的支撑。

香港拥有非常丰富的涉外法律人才库，并且乐意为海南提供优质的涉外法律服务，包括涉外法律查明、临时仲裁等议题。

作为国际法律枢纽，香港已吸引国内外知名仲裁机构落户香港，例如亚非法协（亚洲—非洲法律协商组织）、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、中国贸仲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）、海仲（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）、深国仲（深圳国际仲裁院）、上国仲（上海国际仲裁中心）等。国际调解院总部亦落户香港。我们非常欢迎海南的仲裁调解机构进驻香港，实现协同发展。

律政司亦在去年正式成立香港国际法律人才学院，可为海南量身定做适合其发展需要的涉外法治人才培养。

期待琼港两地未来进一步深化交流合作，共同促进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，为全国改革开放探路作出贡献。谢谢各位。

完

2025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